

病人约章



病人约章的目的是向病人解释使用本诊所/中心服务时应有的权利及责任。了解您的权利与责任，促进医患合作及互信。

病人的责任

- ◇ 详尽地提供你的健康状况、过往曾患的疾病、敏感史、用药纪录及其他有关详情。
- ◇ 遵从中医师所提供并经你同意的治疗方案及有关指示。
- ◇ 遵守香港浸会大学中医药学院临床部所订定的守则，尊重其他病人及职员的权利。
- ◇ 缴交为您提供之医疗服务的所需费用。
- ◇ 不可要求职员提供不正确的数据、收据、文件或病假证明书或将不正确数据加载您的病历内。
- ◇ 小心保管您的个人财物。
- ◇ 准时应诊，如不能依期赴诊，应尽早通知本诊所/中心。

病人的权利

医治权

- ◇ 得到符合香港中医专业守则的医疗意见和治疗服务。

知悉权

- ◇ 知道本部所提供的服务数据及收费。
- ◇ 知道及明了您的病况、诊断结果、病情发展，常见的后遗症及治疗方法。
- ◇ 在同意接受检验或治疗程序前，可清楚知悉其目的及有关风险。
- ◇ 知道处方药物的名称、效用及可能产生的常见严重副作用。

私隐权

- ◇ 个人的私隐权、尊严、宗教信仰及文化信念等获得尊重。
- ◇ 个人及病情资料适当保密。

决定权

- ◇ 接受或拒绝任何药物治疗、检验或治疗程序及知道接受或拒绝的可能后果。
- ◇ 征询其他医师/医生的专业意见。
- ◇ 选择是否参加临床科研教学和示范项目。

申诉权

- ◇ 提出申诉，并在合理时间得到公允处理及回复。
- ◇ 若病人提出意见或申诉，可联络各诊所当值主管或临床部办公室(电话：3565 4000)。
- ◇ 电邮：
hkbucmclinic@hkbu.edu.hk

临床部